

**教育部補助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辦理 105 年度輔導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之課程設計規劃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 105 年 3 月 25 日臺教學(四)字第 1050011527E 號函以及 105 年度補助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特殊教育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協助輔導區特教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之了解與認識。
- 二、提升輔導區特教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之課程設計規劃之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時間、地點及參加對象

- 一、時間：105 年 9 月 3 日(星期六)09：00-16：10。
- 二、地點：本校綜合教學大樓一樓 N101 教室(地址：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 三、對象：本校輔導區桃竹苗四縣市國中小學特教班教師、資源班教師，以及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教師或特教系學生，約計 50 人。

伍、報名及錄取

- 一、請於 105 年 8 月 29 日前至特教通報網 (<http://www.set.edu.tw/教師研習/大專特教研習>)報名，錄取名單亦請於報名截止日後上網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 二、本中心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並保留刪除不符資格人員參加之權利。
- 三、報名經審核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3 天前電：03-5213132 轉 7203 辦理請假。

陸、注意事項：

- 一、全程參與研習者，由承辦單位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出席時數少於研習總時數 1/2 (含) 以上者，不予核發研習時數，並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檢閱時數。

二、研習當日為本校新生入住報到，停車位非常有限，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本校實施停車收費，研習活動優惠每次 50 元，入校停車請抽取停車幣(黃幣)至報到處向本中心工作人員繳交優惠停車費及換取優惠之停車幣(紫幣)。

三、研習備有茶水供應，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四、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

五、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mail(您留於通報網之 E-mail)或特教通報網原報名介面之/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

柒、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捌、講師簡介

孟瑛如主任：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兼特殊教育中心主任

專長：學習障礙、情緒行為障礙

玖、課程表：

105 年度輔導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之課程設計規劃研習」課程表

時間	9/3(六)
08:40-09:00	報到
09:00-10:3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的認識
10:30-10:40	休息時間
10:40-12:1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 -「學習策略科目」課程綱要介紹與課程設計
12:10-13:00	午餐時間
13:00-14:3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 -「社會技巧科目」課程綱要介紹與課程設計
14:30-14:40	休息時間
14:40-16:10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特殊需求領域 -「職業訓練科目」課程綱要介紹與課程設計

